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二零一零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形式发出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 9:00 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参会董事 6 人，董事张荣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董事会审议，委托董事长李广晖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广晖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一季度报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请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缝制设备基地并提交股东大会的决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名单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决议。该决议包含七项内容，分别进行了单项表决：

(1)审议并通过了李广晖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宋长富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了朱培颀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并通过了张荣新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并通过了席酉民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了雷华锋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了肖立江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介》见附表一；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见附表二；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附表三

四、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股东大会会议议程》见附件五。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附表一：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介：

李广晖，男，汉族，1969年3月出生，籍贯陕西省武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格），研究生学历。曾任标准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市会计学会副会长；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宋长富，男，汉族，1959年10月出生，籍贯河南，大专文化程度，高级技师职称。曾任标准公司新品车间主任；西安兄弟标准工业有限公司零件检查科科长、品证部副部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西安兄弟标准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朱培颀，男，汉族，1952年10月出生，籍贯上海，大专文化程度，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标准公司零件车间主任、供应部部长；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标准缝纫机苑坪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张荣新，男，汉族，1954年10月出生，籍贯香港。1972年参加工作，1986年经商；2007年投资汕头市东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任汕头市东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席酉民，男，汉族，1957年4月出生，籍贯陕西西安，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现任西交利物浦大学执行校长，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担任国家教育部工商管理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教育部科技委委员兼管理学科部常务副主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科学与工程评议组成员、全国MBA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等职。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雷华锋，男，1963年生，无党派人士，陕西省政协委员，工商管理硕士，管理学在读博士，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华立信（国际）陕西正衡集团公司董事长，西安正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陕西正衡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陕西正衡保险公估公司董事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陕西股份制企业联合会理事，西安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肖立江，男，1942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大专学历。曾任标准公司副总经理、品保部部长；西安兄弟标准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标准缝纫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已退休。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附表二：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就提名 席酉民、雷华锋、肖立江 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件附件三），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二、符合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被提名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七、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八、被提名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包括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上证上字[2008]120号）第一条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于西安**

附件三：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席酉民，作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     席酉民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于西安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_\_雷华锋\_\_，作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

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 雷华锋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于西安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肖立江，作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

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 肖立江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于西安

#### 附件四：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简介：

李贺玲，女，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广播电影电视部磁带厂财务科科长；中国标准缝纫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西安市轻工资产管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部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牛亚琳，女，195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党校本科学历。曾任标准公司装配车间书记、涂装车间主任、人事部部长等职务。现任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负责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裴惠潮，男，1965年4月出生，广东汕头市人，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汕头市经济特区龙华企业有限公司经理、广东飘影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东宾宝服饰有限公司财务经营结算经理。现任汕头市东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附表五：**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

二、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会议室

三、会议议题：

1. 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3. 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4. 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及年度财务报表

(1)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

5.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

7. 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审计机构

8. 公司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缝制设备基地

9.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介》见附表一。

10.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简介》见附表四

四、出席会议对象：

(1) 截止 2011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上海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合法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代表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股东代表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会议登记时间：2011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7：00

七、登记地点：西安太白南路 335 号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710068

联系人：高冉

联系电话：029—88279352

传真：029—88263001

八、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注 1]	反对 [注 1]	弃权 [注 1]
一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该项包括三小项，分别进行单项表决）			
1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			
五	关于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	关于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缝制设备基地的议案			
九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该项包括 7 小项，分别进行单项表决）			
1	关于审议李广晖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宋长富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审议朱培颀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张荣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席西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雷华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	关于审议肖立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该项包括 3 小项，分别进行单项表决）			
1	关于审议李贺玲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审议牛亚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裴惠潮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注 2]:

2、身份证号码[注 2]:

3、股东账户: 持股数: [注 3]:

4、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注 4]

注 1：如欲投票赞成决议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号；如欲投票弃权决议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注 2：请填写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注 3：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份数。

注 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